

東區區議會轄下節日慶祝活動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04 年 11 月 12 日舉行，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

I 討論「東區乙酉年新春酒會」活動

爲了改善早前慶祝國慶酒會出現的混亂情況，委員提出下列建議：

(a) 參加者入場安排

委員建議列明所有出席人士必須出示酒會的請柬或入場名牌方可進入會場，否則參加者須要前往接待處，等待工作人員核對出席名單及補發入場名牌。主辦單位亦須要在會場外豎立告示，通知出席者這項安排。

(b) 人流控制

委員要求主辦單位在邀請函上註明各獲邀團體可出席酒會的人數，及只可選派那指定數目的代表以個人身份出席，不能邀請街坊或親屬以及不招待小童。委員也建議每座大廈的業主立案法團或互助委員會只可派一位代表出席酒會。

(c) 場內秩序

委員建議主辦單位事先提醒參加者不應浪費食物及不可將食物帶走，並在會場內張貼有關的告示；而主辦單位亦可促請酒樓的侍應生或請合辦機構派出義工，協助控制會場內的秩序及勸諭參加者遵守大會的規定。

委員會一致通過此活動的財政預算，並同意向東區區議會申請 65,000 元撥款，以舉辦此項「東區乙酉年新春酒會」活動。有關的撥款申請表格載於附件一。

由於委員認爲新都會大酒樓的場地寬敞得多，讓出席人士可享有更多的活動空間，並表示對太古城海天皇宮酒樓實際上能否容納 800 人存有疑問，委員會一致通過揀選北角新都會大酒樓作爲「東區乙酉年新春酒會」的舉行地點。

II 節日慶祝活動燈飾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紀要

委員會一致通過有關節日慶祝活動燈飾工作小組職權範圍的修訂，以及分別撥款 58,090 元和 304,000 元予節日慶祝活動燈飾工作小組舉辦「派發利是封」活動和「東區區議會乙酉年農曆新年燈飾亮燈儀式」活動。

東區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區參與計劃、 地區節資助計劃、 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

- 注意：
- (一) 申請團體請先參閱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申請撥款須知
 - (二) 每項活動均須填寫表格一份
 - (三) 申請團體必須填妥申請表內的資料。如申請團體未能提供所需的資料，區議會有權不處理其申請表，並拒絕其撥款申請
 - (四) 請在適當方格 內填上 號
 - (五) 請在 * 處刪去不適用者

甲部：申請團體

(一) 基本資料

團體名稱：	中文 <u>東區區議會節日慶祝活動委員會</u>	電話： <u>2886 6530</u>
	英文 <u>Festival Celebrations Committee, EDC</u>	傳真： <u>2904 8744</u>
註冊會址：	中文 <u>香港西灣河太安街 29 號東區法院大樓地下</u>	
(若註冊會址不在東區，請註明設於東區內的會址)	英文 <u>G/F, Eastern Law Courts Building, 29 Tai On St, Sai Wan Ho, HK.</u>	
團體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	全區性	
是否已按社團條例的規定註冊：	是否非牟利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是，註冊日期為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團體屬：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互助委員會/業主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 (包括樓宇 _____ 座)	成立日期：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政事務總署或區議會轄下諮詢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公司條例註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_____		

(二) 團體運作

經常費用來源	會員人數	每名會員年費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福利署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金	本區 _____ 人	
<input type="checkbox"/> 物業/服務所得收益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費	非本區 _____ 人	_____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東區區議會</u>		
團體服務宗旨： <u>統籌及策劃東區的節日慶祝活動。</u>		
服務對象： <u>東區及全港市民</u>		

(三) 團體負責人

(i) 姓名	羅榮焜	職位	主席	聯絡電話(日間)	2886 6530
地址	EDO 轉交			傳真	2904 8744
(ii) 姓名		職位		聯絡電話(日間)	
地址				傳真	

(四) 申請區議會撥款紀錄

040487

請提供貴團體以往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資料：

- 從未申請區議會撥款
 曾經就以下活動申請區議會撥款，但未獲批准
 曾經獲批區議會撥款，但於過去十二個月內並無向區議會再申請撥款
 曾經於過去十二個月內獲批區議會撥款，以舉辦以下活動：

活動/計劃	舉行日期	獲批款額 (不適用於未獲 批准的申請)	檔案編號
1.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七周年酒會	29-6-04	64,000	EDC/CI/040066
2.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七周年文藝晚會	29-6-04	141,000	EDC/CI/040067
3. 設置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五十五周年燈飾牌樓	20/9-20/10 /2004	120,000	EDC/CI/040255

(如項目太多，請列選最近舉辦的三項活動/計劃)

乙部：擬辦活動/計劃

(一) 活動/計劃詳情

- (a) 名稱：東區乙酉年新春酒會
- (b) 活動目的：舉辦新春酒會，藉此聯絡區內人士，共聚一堂，共賀新歲
- (c) 活動性質及詳情：新春酒會形式，內容包括舞獅、切金豬及祝酒儀式。
- (d) 舉行日期：2005年2月22日(星期二) 時間：3:00pm-6:30pm
- (e) 舉行地點：區內酒樓
- (f) 服務對象：東區人士
- (g) 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全區性
- (h) 售票/派發入場券地點：NA 日期：NA 時間：NA
- (i) 預計參加人數：
• 活動參加者：784 人 (參加者：784 人，參觀者：- 人，
其中 * 60 歲以上長者/弱能人士：- 人)
• 工作人員：16 人 (受薪工作人員：10 人，義務工作人員：6 人)
• 嘉賓：10 人
• * 表演者/講者：- 人
合計：810 人
- (j) 希望申辦活動的資助按(丁)類批核(請參閱申請撥款須知內有關活動分類的介紹)
如超過標準資助額，或希望獲得丁類處理，請申明理由：這是本會之重點活動
- (k) 如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活動與其他活動同時舉行，請列明其他活動的內容，並於乙部

(三) 財政預算中列明其他活動的預算開支。

- (l) 是否有其他合辦團體： 否 是否有其他協辦團體： 是，請註明：東區民政事務處
- 是，請註明：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港島東區大廈協會
- 否 否

註：* 請刪去不適用者

(四) 收入來源 (此欄總額需與(三)財政預算的費用總額相符)

請列出整個活動/計劃的預期收入詳情:

040487

項目	款額 (\$)
1. 欲申請區議會撥款	65,000
2. 團體本身承擔的費用數目	-
3. 收費	-
4. 捐款 (來源:)	-
5. 現正申請或計劃申請的資助/贊助項目: 來源: 已成功申請的資助/贊助項目: 來源:	-
6. 其他	35,000
a)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20,000)	
b) 港島東區大廈協會 (\$15,000)	
總額:	100,000

(五) 預支撥款 (請參閱申請撥款須知附錄五的第一段)

- (a) 若申請獲批准, 本團體不需要預支撥款
(b) 若申請獲批准, 本團體需要預支款額_____ (最高可預支獲批款額的一半)

(六) 發還墊支款項

請以英文正楷填寫以下資料, 如屬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請夾附銀行戶口登記資料副本。

Festival Celebrations Committee

請把支票抬頭, 團體英文名稱: Eastern District Council

團體英文地址: G/F, Eastern Law Courts Building, 29 Tai On Street, Sai Wan Ho, HK.

丙部: 聲明: 我們已細閱 2004/2005 年度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地區節資助計劃及地區文化活動資助計劃申請撥款須知, 並證明上述填報資料真實無訛。申請如獲批准, 我們謹此承諾:

- 按區議會申請撥款須知的規定於上述日期, 舉辦前述活動/計劃;
- 在活動/計劃完成後一個月內, 向區議會秘書處提交活動報告, 帳目表及/或執業會計師/註冊核數師核數報告;
- 負起前述活動/計劃日後所需的維修工作;
- 本團體將負責承擔任何在活動批核前已支付的開支項目;
- 在獲區議會審批撥款後, 如活動計劃未能依申請表內呈報的資料舉辦, 必須於活動舉行前最少兩星期以書面方式向區議會申請, 經批准後方可進行活動; 以及;
- 如本團體違反申請撥款須知中的規定或未能遵守上述(b)至(e)項的條件, 區議會有權取消已批核的有關撥款, 本團體不得再要求區議會發放該撥款, 本團體亦須退還已領取的預支款項。區議會並有權拒絕本團體日後的撥款申請。
- 區議會根據申請撥款須知所作出的決議為最終的決定。

備註: 獲批的活動/計劃如發生意外, 東區區議會或政府均不會負責, 因此, 申請團體應為活動/計劃購買公眾責任保險。